2020191

委
受
样
报
报
报

本
地
邮
传
电
公

正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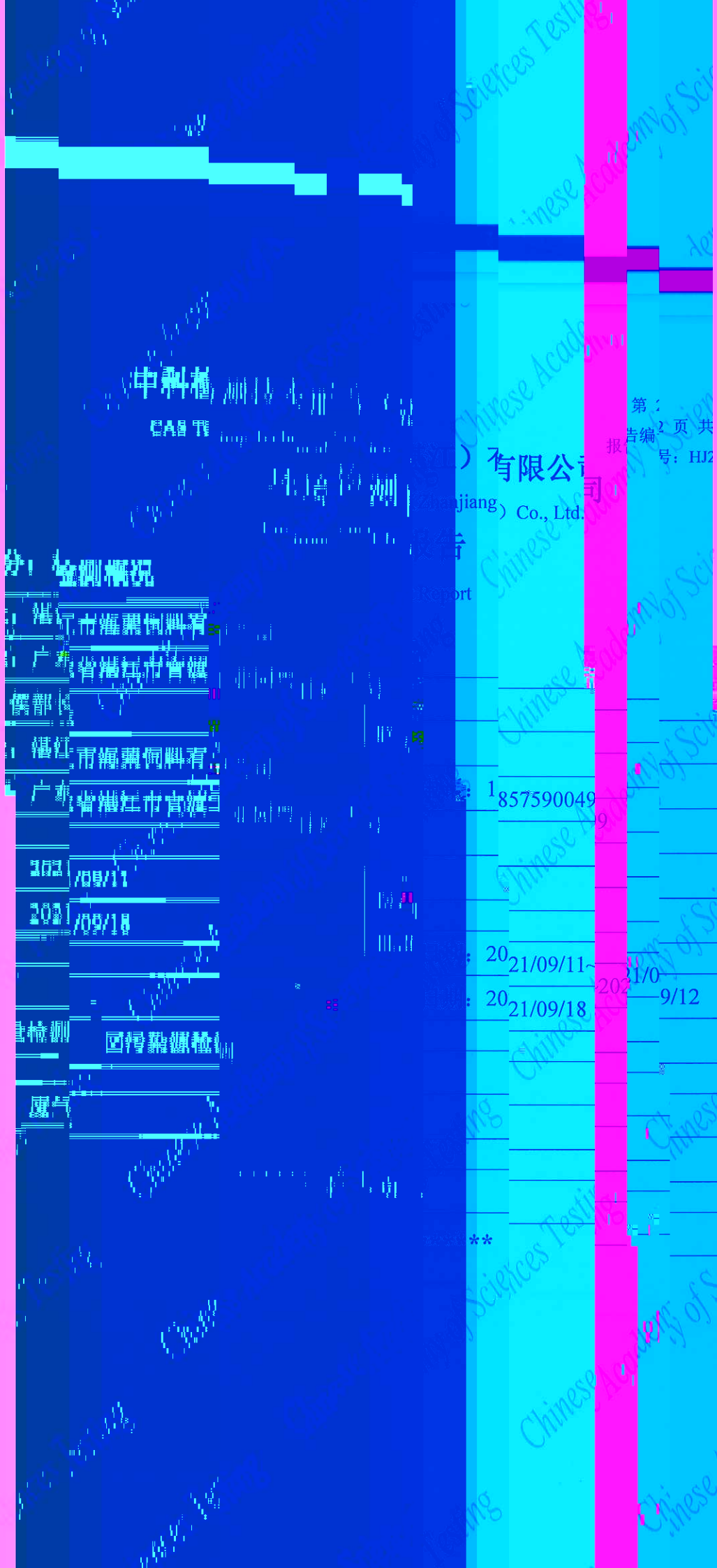

Academy of Science

采	环	锅	采	检

| 果 | | |

| 检测 | | |

声 明

1. 本公司（以
2. 本报告无效。
3. 本报告未
4. 本报告对委
5. 本报告于
6. 本报告
7. 本报告
8. 本报告
9. 本报告
10. 本报告
11. 本报告

（个）部复制

五）天内向

性和完整

同意，本公

院或政府

、特定的

法规、标准、

定的适用标

的环境条件下

更改的，才

报告。由于

。本公司

）出具。

）视为承认本报告。

委托方承担。

第三方讨论或披露。基

披露的除外。

准对测试样品特征、成

样品进行测试有可能

出具报告，并承担更

新为委托方进行

的原因导需要对报告内容

以重新出报告的，相关费用由